

校長續任治校理念座談會

會議時間程序表(公告版)

一、時間：115 年 10 月 8 日(星期四)中午 12 時 10 分至下午 2 時

二、地點：本校圖書館 7 樓國際會議廳。

三、主持人：校長續任事務委員會 張主席照勤

四、座談會流程：

時 間	程 序	說 明
12:10~12:25 (15 分鐘)	報 到	簽到
12:25~12:30 (5 分鐘)	宣布開會 主席致詞	主席致詞並說明座談會流程、答詢規則。
12:30~13:00 (30 分鐘)	校長 治校理念報告	1.發言時間終了前 5 分鐘，按鈴聲 1 響。 2.時間終了前 1 分鐘，按鈴聲 2 響。 3.時間結束時，按鈴 3 響提醒
13:00~14:00 (60 分鐘)	意見交流	1.提問回覆順序： (1)優先由主持人就 事先提出之書面提問 ，請校長回覆； (2)其次由主持人抽取 現場書面提問 ，請校長回覆； (3)如時間許可，開放教職員工生 現場口頭提問 ，由校長回覆。 2.現場口頭提問每人以 3 分鐘為限。 3.校長就每一提問之答覆時間以 5 分鐘為限。 4.按鈴方式：提問及答覆時間剩餘 1 分鐘時，按鈴 1 短聲提醒；時間結束時，按鈴 1 長聲提醒。 5.教職員工生於現場提問前應先表明身分；如提問內容與本次座談會主題無關，主持人得予提醒，必要時制止其發言。
14：00	散 會	